

■ 文化传媒研究

苗族巫文化起源及其功能研究

凡延海

(大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云南大理 671003)

摘要:巫文化作为人类最悠久的历史现象之一,它以万事万物都有各自的灵魂主宰为主旨思想,并通过献祭、象征性模拟活动等方式与神灵交流,达到被施以恩惠和得到庇佑目的。本文在梳理巫术的概念、类型的基础上,通过民族学人类学的视角,以苗族巫文化为例,对巫文化的起源及其巫文化在人类适应自然和改造自然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进行了诠释。

关键词: 巫术;苗族巫文化;起源;功能

中图分类号: B992.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770X(2017)03-0014-05

PDF 获取: <http://sxxqsfxy.ijournal.cn/ch/index.aspx>

doi: 10.11995/j.issn.2095-770X.2017.03.004

Research on the Origin and Function of the Witchery Culture in Miao Nationality

FAN Yan-hai

(School of Marxism, The University of Dali, Dali 671003, China)

Abstract: As one of the most historical cultural phenomenon, witchery culture believes firmly that everything in nature has its own soul to master themselves, which is its main theory and Miao nationality ancients have thought to pray for the grace and blessing with the method of sacrificing to the gods, symbolic simulation activities and communication with the spirits of nature. The paper will explain the origin of witchery culture and its great function on adapting to and remoulding the natural world based on its concepts and types associated with witchery cultur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ethnology, taking witchery culture in Miao Nationality as an example.

Key words: witchery culture; Miao Nationality; origin; function

巫术先于宗教,宗教是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原始社会时期人们面对自然灾害的无奈与无知,总想找一种心灵寄托的途径,以解释自己的无奈;想找一个庇护自己的神灵以获得其恩惠,于是万物有灵论、鬼神崇拜、灵魂崇拜成为人们信仰的重要方式。本文以苗族巫文化为例,通过民族学的视角揭示巫术在人类改造自然和适应自然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苗族是我国历史上较早存在的民族,据上古时期的传说,蚩尤是他们的祖先及首领,在与黄帝、炎帝的大战争中因战败而带着苗族的先民来到了南方的深山中,并从此定居下来。由于交通不便,

生产力低下,生活环境相对封闭,于是巫文化在苗族人中比较盛行;当今社会,苗族地区依然笼罩着巫文化的气息。

一、巫术及巫文化类型

(一) 巫术

何为巫术?学术界尚无定论。著名法国人类学家让·塞尔维耶在《巫术》一书中指出,巫术就是种种旨在改变预定秩序、事务惯常秩序获致奇迹的行为,而那些奇迹,祈求者通过与他们特定的时代的文化相适应的宗教活动是不可能获得的^{[1]10}。而露易

丝·波恩在《巫师的秘密》一书中提到,巫术是一种异教的、泛神的、充满神秘色彩的一种宗教,它主要体现的是对生命的崇拜,它是一种充满母系社会色彩的宗教^{[2]119}。泰勒在《原始文化》中认为,巫术是建立在联想之上而已人类的智慧为基础的一种能力,同样也是以人类的愚钝为基础的一种能力,他们把想象的联系与实际的联系混同了起来,从而曲解了这种联系,得出了错误的结论^{[3]121}。泰勒提出了万物有灵论和感应巫术的观点。例如他在书中举出一个例子:用绳子把两件东西结合起来,那么就确立了他们之间的相互联系或者供传达影响用。弗雷泽继承并发展了泰勒关于巫术的观点,他在《金枝》一书中提出:巫术是关于决定世上各种事件发生的顺序的规律的一种陈述;可归结为两个方面,一是“同类相生”,二是“物体一经接触,在中断实体接触后还会继续远距离的相互作用”;分别称之为“相似律”和“接触律”。巫师根据“相似律”引申出,能够仅仅通过模仿就实现他想做的任何事;根据“接触律”引申出,他能通过一个物体对一个人施加影响,只要该物体被他接触过^{[4]19-20}。这就是弗雷泽提出的“模拟巫术”和“接触巫术”。莫斯在《巫术的一般理论》一书中认为:巫术是一种综合概念,是一种类似于“力”的概念。有关巫术以上的研究,我们可以看出巫术思维是体现人类适应自然、改造自然的习性,对于巫术的研究,有助于我们理解人类知性的特征和创造力。(本文并非专论“巫术”,以及巫术的定义的文章,所以不必要纠缠概念本身、争论和讨论,只需要取一种作者认可,并有助于本文展开的相关阐释即可)

(二)巫文化的类型

1. 招魂巫术

由于受“万物有灵论”观念的影响,他们认为每个人由客观存在的肉体和精神领域的灵魂构成,二者缺一不可;一个人如果因受惊吓或其他原因导致灵魂出窍,这个人就会表现出病态,如长期因此而卧床不起,这时他的家属往往会请村中德高望重并具有一定巫术知识的老人或专业的巫师为其招魂。乌丙安《中国民间信仰》说到:“灵魂崇拜是最基本的崇拜之一,人的死亡就是灵魂脱离了躯体的结果。”^{[5]269}

招魂一般可分为非正式和正式两种形式,比如父母发现孩子哭泣、不吃饭、经常在半夜被噩梦惊醒,就认为孩子失魂,然后便给孩子招魂;类似的事情在中原出生、成长并且是汉族的笔者小时候也经

历过:八岁时,我感到头疼、浑身无力、发冷、毫无食欲、半夜经常被噩梦惊醒,一次梦到被一个壮汉追打,就在我准备起身逃跑时,我竟然站不起来,随后突然从梦中醒来。那段时间还经常做一些更恐怖梦,很多无法用语言描述,因此原因,我变得很孤僻、自闭。母亲认为我被鬼附身,就找来隔壁的老奶奶为我驱鬼招魂,我在母亲的怀里,老奶奶会在我面前放一个装2/3清水的碗,然后絮絮叨叨说着家里已去世老人的名字,并试图让3根筷子水碗中立住,如果恰好念叨一位老人的名字时,碗中的筷子直住,就认为是这位去世的老人附了我的身体,逼走了我的魂灵,但老奶奶一番好话,筷子就是不倒,说明附体不愿离开,于是老奶奶瞬间变脸,用最恶毒咒骂鬼魂,拿起菜刀将碗中直立的筷子砍倒,意即砍掉了鬼魂的头颅,然后把碗中的水倒于大门外,并在大门口用面粉撒一条线,这样鬼魂就被挡在了大门外面。说来奇怪,此后,我的身体竟慢慢好转。

另外还有一种只有巫师才能进行的招魂仪式:巫师是受过专门的训练的人,并有一套完整的工具和服装,而且整个仪式过程庄严肃穆;当病患感觉身体不舒服时,便会带着自家的一碗大米找巫师,询问自己的魂魄是否离开了自己的肉身,为何要带大米,他们认为米有米魂,米魂知晓家里发生的一切事情;巫师穿上特定的服装,准备好相应的法器,一手拿米一手拿着法器左右上下摇晃,嘴里还念着咒语,为患者招魂。著名心理学家荣格曾提出“魔法之环”的观点,他认为人的梦、意识和幻象总是围绕着一个不确定的中心在运转,就如同地球和月亮围绕着太阳转一样。所以在一些原始部落中仍让存在着这样的招魂方式,比如发现一个人精神失常,其他所有人不分男女老少会围着这精神失常的人形成一个圈,从早到晚不停地唱歌跳舞,直到这个精神失常者恢复正常。^{[2]97}他们认为是由于灵魂离开了肉体才导致人精神错乱,通过众人围着失魂者唱歌跳舞的方式,就可以把离开的灵魂召唤回来。

2. 驱鬼巫术

古代先民的巫术宗教信仰万物有灵,世间万事万物都有其灵魂;这些事务的灵魂如果生前向善,死后其灵魂上升为受众人顶礼膜拜的神;反之,如果生前作恶多端,死后成为人人唯恐避之而不及的恶鬼。如果人们生病,往往会认为是鬼附身,就会请巫师驱鬼。例如怒族认为,“密起”是眼病的鬼,这时祭师会拿刀直接在病人眼前驱赶,在驱鬼过程中,祭师将病人发病前树林、水塘、道路都一一指出,来判定病人

在什么地方遇到鬼,最后将病人的眼屎擦在小石子上,并将石子滚下坡去,即意味着已经把鬼赶跑了^{[6]74-75}。在基诺人的原始宗教中,驱鬼方法比较古老。比如“达流”是他们用竹箴制成并来避鬼的物件,呈六边形,上有洞眼;认为用竹箴编制的“达流”挂在门上鬼不敢进屋,带在身上鬼不敢靠近。基诺族的阿米戛是一种集体性的赶鬼活动,每当村中发生瘟疫就认为是恶鬼作祟,寨老和巫师代表全村祈求社神保卫村落,禁止恶鬼进入;全村男子参加,用木刀在房内房外各处赶鬼^{[7]91-92,103}。出生2周岁甚至更小的婴儿,如果因晚上被父母带着走了夜路而哭哭啼啼,就认为是被恶鬼附身,这时通常请一个年长的老奶奶为其驱鬼,老奶奶通常会哪一个桃木制成的剑,在孩子的周围做着稀奇古怪的动作,嘴里还念念有词,最后用桃木剑粘上清水在孩子的额头点一下,就完成了驱鬼的过程。

3. 巫蛊

“巫蛊”就其字面意思就使人明白是一种用为正常手段获取非法利益的黑巫术。据胡新生《中国巫术》的说法:“《左传·昭公元年》说:‘于文,皿虫为蛊;谷之飞亦为蛊。’蛊一般具有十分嬗变的性质,其毒性使人毛骨悚然,因此又被称为‘蛊毒’。”^{[8]419}关于巫蛊的分类,洪迈在《夷坚志》把巫蛊作出这样的分类:“其种有四:一曰蛇蛊,二曰金蚕蛊,三曰蜈蚣蛊,四曰虾蟆蛊,皆能变化。”^{[9]1761}蛊毒的制作过程是将为数众多的具有剧毒的动物,比如蜈蚣、毒蛇、蟾蜍等放进一个密封的容器中,让他们之间相互残杀,最后剩下的那个就是“蛊”。巫蛊既然是“黑巫术”,谁若蓄蛊、施蛊,肯定会遭受千古骂名,被世人及后人唾弃,但为什么还有人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呢?归根到底还是钱、丰厚的利益在作祟。古代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低,再加上统治阶级的压迫,普通百姓的便十分贫困,因此有人选择养蛊,靠蛊发横财。此外,蓄蛊者还有支配受害者的灵魂的能力;当受害者被施蛊后,如果因此而死亡,那么死者的灵魂就会被施蛊者支配。蓄蛊者除了怕背上千古骂名之外,他们最怕的莫过于被自己蓄养的蛊反噬。如果在蛊发作的时候,找不到合适的手蛊者,那么他们煞费苦心历经很长时间养的那些剧毒之蛊就会死亡;所以为避免这种情况发生,他们会提前找好一些曾经和自己发生过矛盾的人来受蛊,如果仇人没找到,一些泯灭人性的蓄蛊者会向他们的父母、妻子、儿女以及挚友施蛊。

二、苗族巫文化的起源

大约于400万年前的云南蝴蝶人学会制造旧石器。^{[10]28}苗族的祖先在大自然的极端天气,例如暴风骤雨、干旱、洪水等自然灾害的威胁下,认为是自己的行为触犯了天地间的精灵,于是产生万物有灵的观念,他们企图通过类似的模仿活动与超自然力量进行虚幻的“交感”,祈求鬼神的帮助^{[11]20}。这种观念成为巫文化的基础。苗族巫术文化的成型是苗族祖先为了民族的繁衍、延续及面临严峻的自然环境的挑战所做出的选择,其形成主要有以下几种原因。

首先,苗族的先民在逐鹿中原战败后,被迫退到现在的四川、贵州、云南等人烟稀少的地区,后因统治阶级的剥削和压迫,很多人迁徙到一些自然条件更为恶劣而又不用缴纳沉重赋税的高山深谷之中,他们经常忍饥挨饿,如果打到猎物,认为是森林的恩赐,就会膜拜它;无论收获什么,都认为是与之相关的神秘力量的恩赐并对自然之物顶礼膜拜。这种现象,无疑是殷商时期的巫术文化影响的结果。

其次,他们定居于荒芜人烟的深山之中,土壤贫瘠,时常面临食物短缺的窘状;深山的气候更是变换无常,暴雨、干旱、冰雹等天气更加剧了苗族先民的生存危机。他们不能解释这些现象的原因,更不可能找出相应的应对措施,正常的生活秩序常常被这些突如其来的灾难破坏,长此以往便形成对鬼神的恐惧和敬畏之心,并希望通过向鬼神的献礼、祭祀来获取其恩惠和保佑;随着历史的变迁,求助那股神秘的力量——巫术,慢慢变成苗族先民社会的一种常态。另外,根据生产力的理论(?):文化是生产力的产物,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有什么样的文化^{[10]63}。苗族的祖先在生产力极低的社会阶段,他们不可能对“万物有灵”作出理性的选择,只能是盲目的相信并崇拜一切。马克思也曾说,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以及人们的思想和行为方式。苗族先民的居住地域主要以种植水稻为主,这种以家庭为单位的小农经济无需和他人做过多的协助和交流就能完成生产,实现自给自足;这种生产方式本身就具有封闭性,再加上他们居住在深山之中的隔绝性进一步加剧了苗族先民的封闭性,生活在这种封闭的环境中的人因为没有获取信息的其他途径,只能通过祖先的遗训以及自己总结出来的经验教训来指导自己的生产、生活,因此祖先的遗训对他们来说显得尤为重要,而祖先信仰巫术的习惯顺利成章的被后人信仰。

最后,文化因素方面。早期的苗族祖先认为万事万物都有自己的灵魂,“万物有灵论”和“自然崇拜”是苗族巫文化形成的直接原因。面对力量庞大而自己又无力改变的复杂多变的自然及社会环境,他们报以恐惧和敬畏之心,这样有能力控制复杂多变的自然力和虚无缥缈的鬼神的巫术走进了苗族的文化,经过历史的长期发展,逐渐演变成为苗族文化的重要一部分。

三、苗族巫术文化功能

巫术逐渐变成苗族祖先的一种文化,作为一种文化存在的方式继续对苗族的行为方式、思维习惯起重要影响作用。巫术使对自然了结较少的苗族先民产生了一种敬畏之心,他们不是自以为是的盲目改变自然,从而实现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愿望,而是采用巫术的方法来控制自然。巫术是宗教的前身,从更广泛的意义上来说它是宗教的一种,而不是迷信;因为在自然灾害面前,苗族先民没有停止继续探索美好生活的步伐,是巫术给了他们将来美好生活的希望,巫术成为他们继续生产、繁衍下去的心灵寄托。

(一) 文化传承功能

苗族的先民在举行巫术活动时遵循一定的仪式和规则,需要相应的服饰和法器以及一些必须参加的人员组成。在仪式举行的过程中,所有参与的人必须全身心的投入,精神要高度专注;他们会跳一些动作很夸张的舞蹈,大声念一些奇怪的咒语;巫术仪式的主持人是这个仪式的主角,往往扮演多个角色,会带领着其他人跳舞,还不时地发出离奇古怪的声音。巫术仪式举行承载着苗族先民的祈祷,他们祈祷风调雨顺、祈祷猎取更多猎物、祈祷古老神灵的眷顾。仪式中祈祷的重要性在于它能够影响和感染周围的气氛,空气中充满能量、兴奋和震颤。这时,人们的智慧会极大地提升;使他们产生一种返朴归真式的崭新思考。^{[2][15]}这种巫术仪式能使所有人感应到巫术那股神秘的力量,并在特定的仪式环节自愿的参与其中,自觉的进行自我意识的精神催眠。之所以社会中的大部分人都信奉巫术,是因为早期的巫术仪式大多由部落首领主持,使其增添了权利保护的外衣。尽管这种巫术仪式的举行过程复杂但不会对他们实际的生活产生任何实质的利益,巫术仪式承载的更多的是一种文化的传递;这种由先人传承下来的文化,无论其是否科学、有益,不容置疑的是它使我们学会了思考,使我们渐渐形成了自己

的信仰,最终促使我们向人类文明迈进了一步。

(二) 族群凝聚功能

早期社会“万物有灵论”及“鬼神崇拜”的观念盛行,较低的生产力发展水平、闭塞的消息来源以及在自然灾害前的束手无策,使他们慢慢的总结出,要生存下去,必须和部落里其他的人团结起来。巫术仪式的举行比统治者制定的规矩高明、有效的多,因为这些规矩的制定往往是首领一个人或贵族阶层的决定,很多规矩往往缺乏合理性,部落中的边缘人也很难接触到或理解它,但是每个人基本上都笃信巫术,并且在日常生活中就能接触到,这是一种主观的自觉认同,因而更具权威性。巫术仪式将个体卷入其中,让每个人进行自我的精神催眠,使其尽情释放积聚已久的对于自然灾害的挫败感,获取继续生存下去的正能量,所以巫术仪式强化了部落中每个个体的群体认同感和团结意识。当一个民族中的大部分对所处的社会文化认同的时候,他们就会团结起来,形成一股坚不可摧、绵延不息的力量,最终使这个民族崛起于世界民族之林。

(三) 社会规范功能

原始社会早期,人类以狩猎为主,随着社会的发展及生产方式的进步,人们步入了农耕社会,进入了农耕文明;由于受对大自然认知的限制及生产力水平较低,常常要承受大自然“发脾气”的严重后果。他们在洪水、干旱、暴雨、蝗灾等自然灾害面前,并没有埋怨神灵,而是对其的虔诚、敬畏之心更甚。他们坚信是自己的不是当行为不小心触犯了神灵。因此对于发生的这些灾难,他们会反思自己的行为,以后会更加的小心、谨慎。无论神灵给予他们多大的惩罚,他们依然会举行巫术活动,甚至不惜倾其所有来供奉河神、自然的精灵等,以祈求获得其恩惠,给部落带来丰收。同时,巫术也起着整合力量的作用。生活环境的封闭性、部落群众较低的认知水平以及较低的生产力发展水平,使苗族祖先在自然灾害面前无能为力,往往一年的辛勤劳作化为乌有,颗粒无收;而巫术活动能重整涣散的人心,找回继续下去的勇气。等灾难退去,重新组织生产生活。巫术的教化更能使普通大众一心向善,使大多数人变得老实本分;因为大家信奉万物有灵论,认为自然界的神时时刻刻都在关注着他们的一举一动,正所谓是“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他们害怕自己的恶行触犯神灵,给自己及挚亲带来厄运,从而促使社会变得更加和谐、稳定。

(下转第 26 页)

的“坏消息”，市场对于募资投向变更显示出负面反应。这可能是由于市场将募资投向的变动理解为上市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或者是未来业务发展不稳定的表现。

针对市场的负面反应，上市公司和监管部门要共同努力，尽量减少募资投向变更行为。一方面，上市公司要科学做出融资和投资决策，加强内部治理，从根本上解决随意变更募资投向问题，给投资者构建一个诚信稳健的外在形象。另一方面，监管部门要严格项目审批，增强相关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加强对上市公司资金募集和使用的监督管理，对随意变更行为加大处罚力度。

[参考文献]

[1] 刘少波,戴文慧.我国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研究

[J].经济研究,2004(5):88—97.

[2] 刘斌,段特奇,周轶强.我国上市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市场反应研究[J].当代财经,2006(10):53—56.
[3] 杨全文,薛清梅. IPO 募资投向变更、经营业绩变化和市场反应[J].会计研究.2009(4):69—77.
[4] 任健华,郑少锋.上市公司重大投资公告的市场反应分析[J].财会通讯,2011(14):21—23.
[5] 任健华.上市公司募资投向变更的市场反应研究[D].杨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2012.

[责任编辑 朱毅然]

(上接第 17 页)

四、结语

巫术这种介于科学和宗教之间的社会文化现象,是人们适应自然和改造自然过程中的集体智慧和文化创造。在苗族先民的社会文化生产实践中,由于当时人类的认知所限,面对一些无法解释的自然现象,在人类集体情感和集体思维的基础上,形成了凝聚集体智慧的巫文化,使苗族祖先能够坚持不懈的奋斗下去,巫文化曾起过诸如文化传承、族群凝聚、社会规范等积极作用,就是在科技如此发达的今天,巫术依然在一定程度上起着人类精神寄托的作用。

[参考文献]

[1] 让·塞尔维耶.巫术[M].管震湖,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8.
[2] 露易丝·波恩.巫师的秘密[M].张欲晓,译.北京:中

国工人出版社,2010.

[3] 爱德华·伯纳特·泰勒.原始文化[M].连树声,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
[4] 詹·乔·弗雷泽.金枝[M].徐育新,汪培基,张泽石,译.重庆: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
[5] 乌丙安.中国民间信仰[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
[6] 云南民族事务委员会,云南民族出版社.怒族文化大观[M].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1999.
[7] 于希谦.基诺族文化史[M].昆明:云南民族出版社,2000.
[8] 胡新生.中国古代巫术[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0.
[9] 洪迈.夷坚志[M].北京:中华书局,1997.
[10] 林河.中国巫傩史[M].广州:花城出版社,2001.
[11] 罗义群.中国苗族巫术透视[M].北京: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93.

[学术编辑 黄彦震]

[责任编辑 李兆平]